

##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收到独立董事季卫东先生递交的辞呈。季卫东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向本公司请辞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

季卫东先生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且没有与其辞任有关的事宜需通知公司股东。

由于季卫东先生辞职将导致独立董事占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的比例低于三分之一。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本公司上市地相关监管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季卫东先生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和规划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至本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

季卫东先生在本公司董事会任职期间，独立、公正、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在推动公司治理建设、董事会重大决策、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等方面给予了公司诸多贡献和专业的建议。本公司董事会对季卫东先生任职期间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